



谷坪乡 2025 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需求公示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谷坪乡 2025 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 YFH-CG2025-008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序列号:/

采购主要内容: 谷坪乡 2025 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采购数量: 1 批

预算金额:1262970.65 元

最高限价:1262970.65 元

公示期限: (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 2025 年 03 月 18 日 - 2025 年 03 月 20 日

二、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 从江县政府采购计划书

三、项目联系人 (公示期内, 优先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从江县谷坪乡人民政府





地 址：江 县 谷 坪 乡

联系人：陆文涵

联系电话：18985456350

2、代理机构

名 称：贵州裕芳豪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凯里市五金机电市场 17 栋 306 室

联系人：胡超

联系电话：18184573899

四、一般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2 年或 2023 度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在有效期内）或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电子公章）；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4 年任意一个月企业依法纳税凭证和 2024 年任意一个月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电子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扫描件盖电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 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特殊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声明函；

2、供应商须具备资质：具体要求：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注意事项：

①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文件。注册入库需知：尚未注册入库的交易主体请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州）(<http://ggzyjyzx.qdn.gov.cn>)，点击“用户注册”进行信息入库注册（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州）门户网站“信息入库管理平台→企业（其他组织）信息入库办理操作指南或自然人信息入库办理操作指南”信息入库咨询电话





08558685619/8685617)，信息入库核验通过后，办理 CA 数字证书即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黔东南州）开展招投标及竞买业务。本项目不接受现场获取文件，如因未注册而导致不能参加本项目获取文件的交易主体，后果自行承担。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不受公告发布时间“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3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的限制。

②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采取电子文件投标，方式为线上递交（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请各供应商下载专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③投标工具下载地址：

http://ggzyjyzx.qdn.gov.cn/zxhd/zlxz/202106/t20210610_68478755.html

④制作投标文件操作手册地址：

http://ggzyjyzx.qdn.gov.cn/zxhd/zlxz/202009/t20200911_63091994.html

⑤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需到达开标现场，于开标时间前根据《黔东南不见面开标大厅-非招标项目操作指南》的要求确保自己的电脑环境、CA 锁、网络等状况良好，按照规定的时间完成在线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等工作。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或网络故障等原因，导致未能完成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未能通过资格审查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相关后果。

⑥供应商应及时登录“黔东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下载中心”学习《黔东南不见面开标大厅-非招标项目操作指南》，并提前做好有关设备配置安装调试工作，技术部电话 0855-8685651。

二、工程量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一、工程量清单详见招标文件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工 期：365 日历天（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

按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三、售后服务

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具体由投标人作出详细的书面承诺。

四、质保期

质保期：按国家/行业相关规定执行。

五、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与采购人协商约定。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60 天。

